

「認可職場調解員」銜接課程

Conversion Course for Certified Workplace Mediator



中國貿促會/
中國國際商會調解中心

內地—香港聯合調解中心
Mainland - Hong Kong Joint Mediation Center



香港和解中心

課程目標

職場上的衝突往往會為企業帶來負面的影響，而管理人員需要花費不少精神及時間來處理。有技巧地處理職場衝突不僅改善員工或合作伙伴之間的關係，從而提升個人和企業的競爭優勢。

本課程適合認可調解員或具備基本調解知識之人士報讀。主要教授職場調解的概念、原則及各種職場調解技巧，透過小組討論、真實個案分享及調解模擬角色練習等多元化的教學模式，使學員能切實掌握課程內容。學員除可透過此課程進一步強化調解技巧以處理職場上所遇到的衝突，成為職場上調解員外，亦可提升工作效率，改善與同事或合作伙伴的關係，工作便可事半功倍，大增晉升機會。

完成課程後，學員可以獲取認可職場調解員專業資格。認可職場調解員的資歷不但有助個人事業發展，更有機會獲委派到不同地區的機構協助解決職場糾紛或制訂職場糾紛解決制度。

課程優勢

認受性高： 內地—香港聯合調解中心是首個由兩地主要調解機構共同創立的聯合調解中心，並獲得香港律政司的認可及高度支持。

教學質素保證： 本課程由具備豐富教學及調解經驗的資深導師團隊所撰寫教材及任教。導師團隊口碑載道，多年來為香港及世界各地的調解業界培訓了眾多專業調解員，足以證明本課程的師資及教材皆達國際專業領先水準。

專業發展平台： 本中心為認可調解員提供多元化的持續專業發展機會及平台，包括深造課程、講座、研討會、調解個案轉介等，以助他們進一步發展調解專業。

內地—香港聯合調解中心

地址：香港灣仔軒尼詩道245-251號守時商業大廈21樓

傳真：(852) 2866 1299

電郵：events@mhjmc.org

網址：www.mhjmc.org

查詢電話

(852) 3622 2285

課程內容

- ✔ 衝突會如何在職場發生？
- ✔ 善用調解來化解在職場引起的衝突的好處
- ✔ 在職場應用調解的原則
- ✔ 在職場應用調解的「六步法」
- ✔ 化解外部和內部的顧客投訴
- ✔ 化解在職場因不同文化或國籍引起的分歧和衝突
- ✔ 處理辦公室欺凌及騷擾問題的方法
- ✔ 調解模擬角色練習
- ✔ 課程末評核



對象

- 香港和解中心、內地—香港聯合調解中心或調評會之認可調解員；或
- 香港和解中心普通會員；或
- 完成內地—香港聯合調解中心國際專業調解員培訓證書課程人士；或
- 有意銜接成為內地—香港聯合調解中心的「認可職場調解員」之人士；或
- 有意處理職場調解之人士

報讀資格

- 具備基本調解知識之人士

證書頒發

- 凡出席率達100%及課程末評核合格之學員則可獲頒發「結業證書」。

專業認可

- 成功通過評核之學員可連同「結業證書」或評核結果證明，在完成課程後1年內向內地—香港聯合調解中心申請成為「認可職場調解員」。申請費為港幣500元正及年費(有效期至該年度的12月31日)為港幣500元正。

HKMC
5
CPD Pts

MHJMC
5
CPD Pts

內地—香港聯合調解中心

地址：香港灣仔軒尼詩道245-251號守時商業大廈21樓
傳真：(852) 2866 1299

電郵：events@mhjmc.org
網址：www.mhjmc.org

查詢電話

(852) 3622 2285

課程詳情

總時數	5 小時
上課日期	2018年3月13及16日 (星期二及星期五)
上課時間	晚上7時至9時30分
上課地點	內地—香港聯合調解中心 (香港灣仔軒尼詩道245-251號守時商業大廈21樓)
教學語言	廣東話 (教材以中文為主)
學費 (已包括評核費用)	港幣1900元 (內地—香港聯合調解中心及香港和解中心認可調解員或會員) 港幣2200元 (非內地—香港聯合調解中心及香港和解中心認可調解員或會員)
報名方法	1) 請填寫以下網上報名表格 https://goo.gl/forms/EjRRhZioPv3ur0VR2 ; 及 2) 請於3月6日或之前將學費支票/入數紙副本/匯款申請書副本電郵/郵寄/親身交回本中心
付款方法	1) 支票 (只限於香港銀行戶口): 抬頭為「內地—香港聯合調解中心有限公司」, 請於支票背面填寫姓名、聯絡電話及課程名稱 2) 銀行轉帳 (只限於香港銀行戶口): 請將費用存入中國銀行 (帳號: 012-704-00073163; 帳號名稱: 內地—香港聯合調解中心有限公司), 並於銀行入數紙上填寫姓名、聯絡電話及課程名稱 3) 銀行電匯 (只限於內地銀行戶口) 請將費用轉成港幣1900元, 經銀行以電匯方式電匯至本中心之中國銀行港幣戶口, 電匯手續費需由學員負責。 銀行名稱: BANK OF CHINA (HONG KONG) LIMITED 銀行地址: 152-158 Johnston Road, Wan Chai, Hong Kong 帳戶名稱: Mainland - Hong Kong Joint Mediation Center Limited 帳戶號碼: 012-704-00073163 Swift code: BKCHHKHHXXX 本中心英文地址: 21/F, Commercial Building, 245-251 Hennessy Road, Wan Chai, Hong Kong

關於內地—香港聯合調解中心

內地—香港聯合調解中心由中國國際貿易促進委員會 / 中國國際商會調解中心及香港和解中心在律政司的支持下共同設立, 是首個由兩地主要調解機構共同創立的聯合調解中心, 為兩地提供一個完善的解決跨境商事爭議的平臺, 藉此推動及鼓勵兩地及國際企業使用調解解決商業糾紛, 並協助完善中國調解評審及培訓機制, 從而進一步推動調解服務於內地的發展。

條款及細則

1. 申請人必須於2018年3月6日或之前填妥申請表格, 並將劃線支票或銀行入數紙副本或匯款申請書副本以電郵 / 郵寄 / 親身遞交至內地—香港聯合調解中心, 方為有效申請。本中心將於2018年3月7日或之前以電郵確認所有成功的申請。
2. 名額將基於有效申請按先到先得的方式分配。
3. 如閣下在2018年3月7日後仍未接收到任何由本中心秘書處發出的確認電郵, 閣下將會被列入候補名單之上。若本中心未能為閣下安排本課程的學位, 中心秘書處將取消閣下所遞交的支票。若閣下透過銀行轉帳付款, 本中心將發出支票以退還款項。
4. 學員必須在到達及離開課堂時簽名作記錄。若學員遲到超過20分鐘或提早超過20分鐘離開課堂, 內地—香港聯合調解中心及香港和解中心將不會批核閣下在該課堂的持續專業發展計劃學分。
5. 除非因課程額滿或取消, 申請人不論上課與否, 所繳付的學費將不獲退還。
6. 如八號颱風訊號在課堂開始前2小時懸掛或仍然生效, 該課堂將被延期或取消。本中心將盡快安排及通知學員補課日期、時間及地點。
7. 內地—香港聯合調解中心保留一切接受或拒絕申請之權利, 以及最終決定權。
8. 本中心將免責於本課程在任何時間, 上課地點或導師上的改動。

個人資料收集聲明

1. 本申請表內之個人資料將供處理報讀課程申請事宜之用, 但若申請人未能提供有關資料, 本中心可能因此不能處理申請人的報名及與申請人聯絡。如申請人不獲取錄, 本中心將銷毀一切有關個人資料。
2. 本中心的職員可能會使用此報名表格內的個人資料向申請人推廣本中心的最新資訊, 包括任何活動、課程、優惠以及服務。這些個人資料不會轉交予中心以外的機構作上述用途。如申請人不欲接收此聲明第二項所述的資訊, 請與本中心職員聯絡。
3. 根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 申請人有權查閱及更改其個人資料。申請人如須查閱或更改個人資料, 請向本中心提交書面申請。

內地—香港聯合調解中心

地址: 香港灣仔軒尼詩道245-251號守時商業大廈21樓
傳真: (852) 2866 1299

電郵: events@mhjmc.org
網址: www.mhjmc.org

查詢電話

(852) 3622 2285